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饒育嘉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7

電子信箱：amy121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德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100798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(下稱社家署)製作「未滿20歲懷孕諮詢服務宣導摺頁」宣導品一案，請貴校善加運用並加強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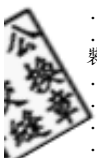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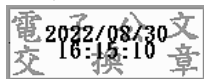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8月2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03338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社家署為宣導「全國未成年懷孕諮詢專線」(0800-257085)及「未成年懷孕求助網站」(<https://257085.sfaa.gov.tw/>)，提供遭遇困境未滿20歲懷孕少女、家屬及其重要他人近便性、即時性諮詢管道，爰製作旨揭摺頁。
- 三、上開宣導品電子檔置於社家署全球資訊網(首頁/主題專區/家庭支持/未成年懷孕服務專區/民眾/宣導品，<https://www.sfaa.gov.tw/SFAA/Pages/VDetail.aspx?nodeid=1208&pid=9549>)，請多加下載運用。
- 四、請貴校持續加強學生情感教育之課程教學及教育宣導，倘知悉有學生懷孕時，請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14條之1及教育



部所定「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」規定，採取必要之相關措施，協助學生完成學業，落實懷孕學生受教權益維護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